

股票代码：600030.SH
债券代码：188455.SH
债券代码：188529.SH
债券代码：188642.SH
债券代码：185307.SH

股票简称：中信证券
债券简称：21 中证 Y1
债券简称：21 中证 Y2
债券简称：21 中证 Y3
债券简称：22 中证 Y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4年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公司”、“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21中证Y1”、“21中证Y2”、“21中证Y3”、“22中证Y1”之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发行人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发布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发行人原总经理杨明辉先生因到龄退休，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辞去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主席、总经理、执行委员、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及在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担任的其他职务。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同意在发行人总经理空缺期间，由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代为履行发行人总经理职责。

发行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邹迎光先生为发行人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发行人执行董事、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不再代为履行发行人总经理职责，授权发行人经营管理层办理前述任职备案手续。

邹迎光先生简历：

邹迎光先生，1970 年 12 月出生，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生，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淀南路营业部机构客户部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公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党委委员，中信建投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邹先生于 1994 年获首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医学学士学位，2000 年获中央财经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经济学硕士学位，2012 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二、风险提示

根据发行人的《公告》，发行人总经理变动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1中证Y1”、“21中证Y2”、“21中证Y3”、“22中证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
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3 日